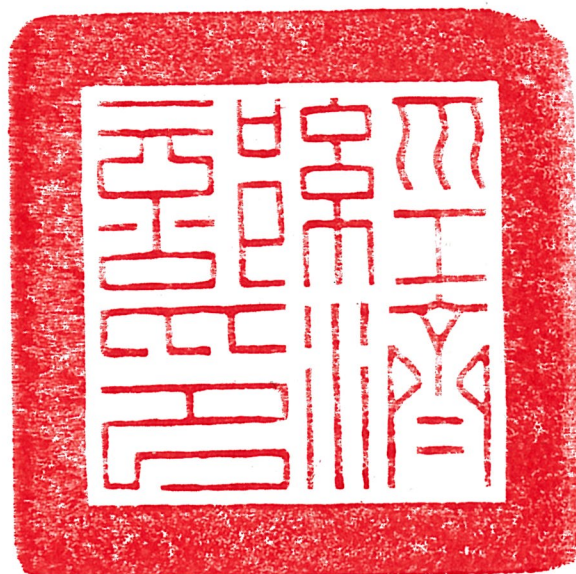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6日
發文字號：經授貿字第11450001080號
附件：如文(1130552355-1.pdf)



主旨：公告「114年度經濟部輔導中小企業出口拓銷申請須知」。

依據：經濟部推動產業及中小企業升級轉型辦法第7條第2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推動中小企業智慧化、低碳化轉型升級，以提升業者數位行銷能力，及符合國際減碳規範，強化出口拓銷，爰訂定旨揭須知。
- 二、申請受理期間：
 - (一)輔導中小企業運用智慧科技行銷：公告日起至114年9月30日或經費用罄之日止。
 - (二)輔導中小企業建構數位能力開發海外客戶：公告日起至114年6月30日或經費用罄之日止。
 - (三)輔導中小企業提升出口產品減碳包裝設計能力：公告日起至114年7月15日或經費用罄之日止。
- 三、檢附「114年度經濟部輔導中小企業出口拓銷申請須知」1份。

部長 郭智輝